

金元明清北京史料笔记丛刊

客舍偶闻·玉堂荟记

【清】彭孙贻 著

【明】杨士聪 著

北京市新闻出版局十二五重点规划项目
大型史料笔记整理丛刊首本2013初春破土新生

于德源

校注



北京燕山出版社
BEIJING YANSHAN PRESS

金元明清北京史料笔记丛刊

客舍偶闻·玉堂荟记

【清】彭孙贻 著

【明】杨士聪 著

于德源 校注



北京燕山出版社
BEIJING YANSHAN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客舍偶闻 / (清) 彭孙贻撰；于德源校，玉堂荟记
(明) 杨士聪撰；于德源校。—北京：北京燕山出版
社，2013.1
(金元明清北京史料笔记丛刊)

ISBN 978-7-5402-3124-8

I. ①客…②玉… II. ①彭…②杨…③于… III.
①笔记—中国—清代—选集 IV. ①Z429.49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3) 第 020672 号

客舍偶闻·玉堂荟记

作 者：(清) 彭孙贻 · (明) 杨士聪

校注者：于德源

责任编辑：胡芳

出版发行：北京燕山出版社

地 址：北京市西城区陶然亭路 53 号

邮 编：100054

印 刷：北京明月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
开 本：787×1092 1/16

印 张：15.25

字 数：184 千

版 次：2013 年 3 月第 1 版

印 次：2013 年 3 月第 1 次

书 号：ISBN 978-7-5402-3124-8

定 价：28.50 元

目 录

客舍偶闻	1
内容介绍	3
《客舍偶闻》序	7
《客舍偶闻》	8
玉堂荟记	51
内容介绍	53
《玉堂荟记》提要	57
《玉堂荟记》序	59
《玉堂荟记》卷上	61
《玉堂荟记》卷下	158

客舍偶闻

内容介绍

作者彭孙贻（1615—1673年），浙江海盐人，字仲谋，一字羿仁，号茗斋。明季遗民，博闻才辩，名噪一时。崇祯十五年（1642年）乡试，因病不能终场。次年以明经贡生首拔于两浙。其祖彭宗孟，明河南道御史；父彭期生，明末官至江西左布政使。清军南下，其父守赣州（今江西赣州），逾年，城破被害。其伯父上海知县彭长宜及子弟四五人亦于嘉兴（今浙江嘉兴）沦陷时而尽遭屠戮。所以明亡后，彭孙贻绝意仕途，闭门著述，终身布衣蔬食。著作有《茗斋餘》、《平寇志》、《茗斋诗餘》、《彭孝介杂著》、《彭氏旧闻录》、《客舍偶闻》等十余种。

当局重其才，劝其出仕，彭孙贻谢绝不应。他虽负文名，亦以节义自许。卒后私谥“孝介先生”。

康熙戊申（七年，1668年），彭孙贻受旧友之邀北上，来到京师，游览名胜，凭吊先朝陵寝，作诗数百篇。不久他得知江右曾义士将其父骸骨送归故里，于是立即归乡，为父殡葬。《客舍偶闻》记述的就是他在北京短暂停留期间所闻所见。正如清人董彬题跋中所说：“所载朝廷故事，俱出当时目击，非闻父老传闻。”所以具有很高的史料价值。书中除了对清初满洲的习俗、政治、宫闱秘闻加以

记述，还对前明政权的宦官政治进行抨击，对清初整顿吏治的肯定，显示出作者清醒的政治见解。另外，他在北京期间，正值发生百年不遇的以郯城为震中的山东大地震。“沂州地震彻夜，摇动如雷，官廨、民房、庙宇、城楼、墙垛尽倒，仅存破屋一二，人不敢入。河水暴涨，城中上无寸椽，下无片地，男女死者不计其数。”“郯城县报地震，声若轰雷，势如覆舟，城内四关六百餘户尽倒，死者百餘，城垛全坍，周围坼裂，城楼倾尽，城门压塞，自夜彻旦，响震不止。监仓衙库无存，烟灶俱绝，暴雨烈日，官民露宿无依。马头集为通商办课所赖，商贾杂处，房屋尽塌，压死男妇千餘。四郊地裂，穴涌沙泉，河水横溢，人民流散。”“济南等六府所属武定、平阴、曹县、济宁、博平、冠县、馆陶、范县、朝城九州县城垣、房舍、人畜无伤；沂州、莒州、郯城、安丘四州县被灾最重，死伤最多，邹平、莱芜、单县、鱼台、峰县、益都、沂水、蒙阴、高苑、诸城、昌邑、潍阳十三县次之。”由于作者可及时阅读到各地官抄、邸报，对此记述的较为全面且详细，是研究地震史的宝贵材料。另外，当年六月北京发生永定河大洪水，他也做了详细而生动的记述。“浑河水决，直入正阳、崇文、宣武、齐化（今朝阳门）诸门，午门崩塌一角。五城以水灾压死人数上闻，北隅已报死亡一百四十餘人。上登午门观水势，更遣章京查被灾者，屋倒之家户给二两，人亡者人给四两。”“宣武门水深四五尺，冒出桥上，雷鸣峡泻。有卖菜人乱流过门下，人担俱漂没。有乘驼行门下，驼足不胜湍激，随流入御河，人浮水抱树得免，驼死水中。宣武、齐化诸门流尸往往入城。父老言，万历戊申（三十六年，1608年）都门亦大水，未若今之尤甚。诸门既没，肩舆入朝者增，人戴舁出水上。乘马者翘足马背，靴乃不濡。满洲大人例不得乘舆，有侍郎体肥不能翘捷，乃浮大浴盆，健儿数人扶舁水中以入，见者莫不大笑。讹言四起，查给谏肩

舆甫出，市人奔进云：‘大水入彰仪门（今广安门）矣。’合城惊忧，老幼啼号。给谏奔车返，填街塞巷，一时乃定。”这些当时人记当时事的史料，无疑是十分珍贵的，尤其是对当时活生生的社会状态的记载更为难得。

因为彭贻孙对清政权采取不合作的立场，所以辞世时只是前明的诸生身份，岁月流逝，其名不显。谢国桢先生从管庭芬《消夏录旧》和抄本《茗斋集》等书中广为搜辑，撰“彭茗斋著述考”（见《明清笔记谈丛》），其生平著述始见全貌。《客舍偶闻》由于含有很多怀念故国的内容，所以成书后一直只能以抄本传世，除历代传抄的单本外，清末咸丰十年（1860年）太平军先后攻陷杭州、嘉兴等地时，管庭芬（号芷湘）奉母避难乡曲期间，抄录笔记、小品七十余种，后又续抄二十余种，署曰《花近楼丛书》，‘盖取杜少陵‘花近高楼伤客心’意也’（《花近楼丛书》自序）。该丛书收入了《客舍偶闻》一书，该书从此才得以面世，然而也是辑而未刊。清末宣统二年（1910年）汪康年编《振绮堂丛书》二十二种，又收入此书。近年，《丛书集成续编》将振绮堂本收入，顾廷龙主编《续修四库全书·子部》将上海图书馆藏清柘柳草堂所藏乾隆三十八年（1773年）抄本影印收入，显示出历代对该书史料价值的重视。

各种抄本、刻本各有短长，花近楼本虽然较早，但该书末尾部分内容有不少缺失。振绮堂本虽然内容完整，基本与柘柳草堂本相同，但彭孙贻侄孙晫的题跋有缺。不过，该书由汪康年从八千卷楼藏书中抄出，正文部分经其师侍郎李仲约以夹注形式“疏书中各人履历及他书之足与本书相印证者”，还是很有价值的。然而，从内容的完整性来看还是柘柳草堂本最佳。

由于长期以来该书都是以抄本传世，传抄过程中难免会发生各种错讹，其后据以所出的各种刻本，以及近年所出各种影印本，错

讹之处既未能勘正，缺少标点又给读者带来诸多不便，于是本人不揣浅陋，即据柘柳草堂抄本为底本并参校其他抄本、刻本将本书加以校注和标点，不当之处敬请指正。

顺便需要说明的是，为了方便读者阅读，书中的繁体字、异体字、假借字大多统一为简体字和本字、常用字，但个别繁体字改写成简体字后易生歧义的则仍保留原字。虽然这件事颇为费力，但考虑到有利于本书的普及和读者的方便，还是值得的。

本书的出版得到北京大学韩光辉先生、北京社会科学院李宝臣先生和北京燕山出版社胡芳女士的大力支持，特此感谢。

本书校注过程中，笔者多次得到了李宝臣先生的热心指教，特此说明并鸣谢。

校注者：于德源
2010年5月30日

《客舍偶闻》序

客长安（今北京），见贵游接席，必屏人促膝良久，人不闻；须臾广坐，寒暄而已，徵以道上所闻，唯唯谢弗知。廷有大事，卿寺台省集禁门，其中自有主者，群公画尺一而退，咸诺诺。议更寘，大吏、冢宰不得闻；有所调发，司马不知。群公优游无事，日置酒从容。诸小臣相聚博奕，连晨夕或达旦，失朝会，始以病告，当事亦不问，以是闻见甚稀。然时时游于酒人、豪士间，抵掌谈世事，无所讳，突梯者又姑妄言之，足以新人听，虽多耳食，徵其实亦十得五六，更益以所见，随笔记之，曰《客舍偶闻》云。

康熙戊申（1668年）九月^{【1】}淮南彭孙贻^{【2】}羿仁氏书于通津舟次。

校注

【1】 原文：“九日”，误，当为“九月”。

【2】 振绮堂本夹注：“按彭孙贻与彭孙遹为从昆弟，则浙江海盐人，其履贯自称淮南则不可解……初疑其与海盐不相涉，或系同名异贯，判然两人。展转考之，即海盐彭孙贻也。”“《国朝诗别裁集》：彭孙贻，字仲谋，浙江海盐人，拔贡生。”

《客舍偶闻》

万历时，李之藻、徐光启知历律，称经纬渐差，宜修改大统历，然未有要领。已而西洋欧罗巴人利玛窦泛海至中国。玛窦博学多才艺，居香山岛（今澳门）读书三年，尽通中国语言文字^[1]，携门人汤若望、艾儒略、阳玛诺、毕方济等十二人入都^[2]。玛窦精天文、律历诸法，光启等与言，皆以为不如，因上书请令西人参历法，诏许之。玛窦以西洋历法论改历事，著书未竟而死。若望等续成之，名崇祯历书。历未成而鼎革，世祖（清顺治皇帝）定北京，遂用之，名时宪历，推步七政^[3]、分候节气，较密于大统历。然中华知天象者私测七纬，犹以为未尽合晷刻，然较旧法为差近。歙县（今安徽歙县）杨光先^[4]好高论大言，稍通历法，与同郡吴明炫^[5]善，明炫自谓知历，每言若望历短长。光先闻之大喜，用其言疏攻若望。世祖命候水星于灵台，若望历无差，光先所推未合，乃下光先、明炫于狱，良久释之^[6]。赐若望号“通元国师”^[7]，赐一品服，其历乃无敢非者。世祖宾天，四辅为政^[8]。西人远来数万里，不治生产，皆拥厚赀，服食华赡，人疑其有铅汞术。满人既朵颐之，光先、明炫皆徽人，有力交关其中，复理前说，更于灵台验交养，则光先所测与回回历分杪不合，惟若望无差，无以罪之。世祖大葬，今上大婚，

若望所属卜日，光先乃变其说攻若望，谓双山：“《洪範》^[9]五行之书，唐人以愚突厥，名曰‘灭蛮经’，若望侮上不臣，敢于用之，又历日天朝大典，冠以西洋之法，以天朝隶之西洋也。”乃置若望于旗下，夺其赀，坐其属宋可成、李祖白、刘有发、朱光显等以大辟，废其历，仍依大统历式，惟去初一、初二等“初”字，为一日、二日^[10]。康熙七年（1668年），历用光先等说，五官正戈继文所推也，知天象者皆以为舛，金水二星推步尤乖，遂别用主簿陈聿新所推。康熙八年（1669年），历颁于各省，监副吴明烜^[11]奏：“戈继文所推七政、金水二星，伏见度数差之甚远，陈聿新所推民历七政历，未经测验，亦有差错，惟农历法与天象相近，请自八年（1669年）始推测七政、经纬、缠度、五星凌犯、日月交食，务求合天。四年之内，著成^[12]细书，以垂永久。九年（1670年）以后农历、七政历皆属明烜推算，进呈颁行，如有差错甘罪，不涉同官。”章下礼部，集满汉大臣会议，不能决。礼部仍召明烜、继文、聿新等议，继文称测验必须十年，聿新称历七八年方能合天。礼部尚书黄机^[13]奏：“继文所算，金水二星差错太甚；聿新所算，差错未经测验。明烜七政历与天相近，理应颁行。但聿新所算己酉（康熙八年，1669年）历样，七年（1668年）四月内已颁各省。今明烜之历，节气、朔望、弦日月、五星过宫时刻，与先颁历不同，不便一年之内颁行两样节气，应暂用聿新所算八年（1669年）之历，九年（1670年）以后俱交明烜推算颁行。仍令钦天监堂上官会同四科官员日夜上台测候日月五星行度，四年之内修正合天，著成历法。”奉旨：“如部议。历法重典，以敬天象，以授民时，先後天时，俱杀无赦。西人法既尽善，改其题署之失，正之可也。若望诚有罪，罪其人，不废其术也。譬之国史，迁以腐废，固以党死，晔以逆诛，史、汉诸书固不废也^[14]。继文、聿新非疏则谬，急宜改正，乃以一年两颁为惮，姑存

旧谬，诬民甚矣。前颁既谬，始颁後历，岂令民两用耶？但人欲节省，不顾国体，宗伯省藩司^{【15】}再刊之费，深逢人所好，大可怪也。”

校注

【1】《在华耶稣会士列传及书目》：“利玛窦，1582年四月范礼安神甫召之赴澳门，是年八月抵澳门，立时研究华语，此年随罗明坚神甫赴肇庆（今广东肇庆）。”因清代澳门属香山县（今广东中山）管辖，故称香山岛。

【2】按：利玛窦并非与汤若望等十二人一起入北京。万历二十九年（1601年）与利玛窦一起入北京的只有庞迪我。艾儒略、毕方济是万历四十一年（1613年）入京，阳玛诺是熹宗天启元年（1621年）入京，汤若望是毅宗崇祯三年（1630年）与罗雅谷一起进京。见（法）费赖之：《在华耶稣会士列传及书目》（冯承钧译）。

【3】古人把金、木、水、火、土五星加上日、月合起来称为七政或七曜。

【4】原文：“歙以”，误，当为“歙县”。《清史稿·杨光先传》：“杨光先，字长公，江南歙县人。”

【5】原文：“吴明煊”，误，当为“吴明炫”。《清史稿·时宪志一》：“前回回历秋官吴明炫。”以下同。

【6】《清史稿·汤若望传》：“顺治十四年（1657年）四月，革职回回历秋官正吴明炫疏言：‘……臣察汤若望推水星二八月皆伏不见，今于二月二十九日仍见东方，又八月二十四日夕见，皆关象占，不敢不据推上闻。乞上复存臣科，庶绝学获传。’……八月，上命内大臣爱星阿及各部院大臣登观象台测验水星不见，议明炫罪，坐奏事诈不以实，律绞，援赦得免。”

【7】《清史稿·时宪志一》、《清史稿·汤若望传》：赐号“通玄教师”。后为避康熙皇帝讳，各书改为“通微教师”。

【8】“四辅为政”，即索尼、苏克萨哈、遏必隆、鳌拜四辅政大臣。

【9】《洪範》，《尚书》中的一章，汉代孔安国云：“洪，大；範，法也，言天地之大法。”

【10】《清史稿·时宪志一》：“康熙四年（1665年），议政王等言：‘……其选择

不用正五行，用《洪範》五行，以致山向、日月俱犯忌杀，事关重大，将汤若望及科官等分别拟凌迟斩决。’敕汤若望从宽免死，时宪科李祖白等五人俱处斩。”同书《汤若望传》：“新安卫官生杨光先叩阍进所著《摘谬论》、《选择议》，斥汤若望新法十谬，并指选择荣亲王葬期误用《洪範》五行，下议政王等会同确认。议政王等议：‘汤若望及刻漏科杜如预，五官挈壺正杨宏量、历科李祖白、春官正宋可成、秋官正宋发、冬官正朱光显、中官正刘有泰皆凌迟处死……’”“得旨，汤若望等并免流徙，祖白、可成、发、光显、有泰皆斩。”

【11】原文：“吴明煊”，误。《清史稿·时宪志一》：此钦天监副为吴明烜，同书《杨光先传》并云其系吴明炫兄弟。《客舍偶闻》将吴明烜、吴明炫二人事误为一人，并皆讹为吴明煊。以下同。

【12】原文：“註成”，误，当为“著成”。

【13】振绮堂本夹注：“黄机，字次辰，钱塘人。官至文华殿大学士，谥文僖。”又见《清史稿·黄机传》。

【14】其义：司马迁、班固、范晔虽然因犯罪而受刑或被杀，但他们写的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、《后汉书》并没有因此禁毁。

【15】宗伯，礼部尚书别称大宗伯。藩司，各省负责财政的布政使别称藩司。

世祖在摄政时^{【1】}，时在关外，深自韬晦，遨嬉狡狯，渔猎鄙事，无不为之。摄政安意无猜，得以善全。盖自冲年，善于用晦如此。

校注

【1】“在摄政时”，指摄政王多尔衮执掌朝政期间。

黄帝有明堂经、偃侧人形图、明堂孔穴图，皆鍼灸书也。太医院古铜人，宋元遗制，依明堂孔穴镌窍以验针师。宣德时，江南凌云字汉章号神针，宣宗召试太医院，糊铜人孔穴试之。凌云七十二针，无遗穴，乃补御医。铜人历年既久，光鉴毛发。天兵入都^{【1】}，院中人员流散，光禄寺侵院地以自广，徙铜人于医王殿。铜人时现

形故地，见者多疾病。一日，殿中无故火发，殿烬铜人不损，光禄急返侵地，建室安铜人，病者乃愈。

校注

【1】崇祯十七年（1644年），吴三桂降归清军，败李自成起义军于山海关。清军遂即入都。

隶牛录下人，称之为包衣。牛录包衣者，犹人之投胎也。范公名某，历相三朝，世祖为捐金一万赎之本旗牛录，始脱籍。

九月朔，驾出东直门，迎邓将军神主人大内，黄幄列舆辇前，上亲拜祭。询诸故老，邓将军何人？乃劳万乘躬祭。或曰：将军岛帅毛文龙部下，善斗，战没，有神灵，立庙岛上。太祖^{【1】}起兵时，战急甚危，求庇于神，显灵脱于难，立庙辽阳，每祭必先之。元旦亦先必谒庙躬奠致敬，否则宫中时时为厉。或曰：将军明之有功将帅，战没海上者也。考明将帅死辽事，无邓将军其人者。万历征朝鲜副将邓子龙，数有功，战死海上，岂其神耶？将军英烈，没而有神，固宜^{【2】}。

校注

【1】清太祖努尔哈赤。

【2】振绮堂本夹注：“《大清一统志》：‘邓将军祠在辽阳州城内，明弘治间为都指挥使。’《柳边纪略》：‘奉天多邓将军庙。将军名佐，成化间人。’……右数条以京师堂子之邓将军为邓佐。……《广阳杂记》、《从信录》、《人海记》，右数条以京师堂子之邓将军为邓子龙。”

蒋修撰超^{【1】}，按学顺天。八旗子弟应童子试者五百人，入泮^{【2】}

六十餘人，旗下三十七，汉人二十六。修撰语查给諫（原注：培继）^{【3】}曰：初谓旗下无文章，不意成章者二百餘卷，取之不尽，入泮外尚有三十卷皆遗珠也。第二名蔡某，系漕督蔡公（原注：士英）之孙，侍郎（原注：毓荣）之子，神童也。年十二，五经、古文皆通，一日可就十餘篇。莫谓旗下无奇才。入泮满洲六人，蒙古一人，破天荒矣。侍郎课子甚严，经史日有程，一失意，槚楚立施。旗下课子如此，吾辈有子不教，可耻也。

校注

【1】振绮堂本夹注：“蒋超，金坛人，顺治四年（1647年）探花。”时任翰林院修撰。

【2】童子试亦称童试，即参加科举考试的资格考试，包括县试、府试和院试（即学政主持的在省城的考试），院试合格后称秀才，又称生员、茂才，成为国家的学生，从此可进入府、州、县官学学习。由于官学的学宫内都有个椭圆形的池子叫泮池，所以入学也叫入泮。

【3】给諫，唐宋时给事中及谏议大夫的合称，明清时六科给事中也尊称给諫。查培继，字王望，婺源（今江西婺源）人。明朝时官至给事中，清顺治九年（1652年）中进士，曾任江西按察副使。

礼垣粘公本盛^{【1】}，丙午（康熙五年，1666年）典试滇南。平西^{【2】}藩下诸生五百，选二百人送棘闱。一生年八十，请与试，平西以老不许，固请曰：“生自束发奋志，虽老不少衰，功名迟速有定，王亦何惜一席地，令志士赍志不遇乎！”王不得已，并送之。诸官见此老生，无不揶揄之。受卷官视其卷，文既无疵，字亦楷细，异之。揭晓日，拆卷至三十四名，老生竟中隽^{【3】}矣，无不拊掌称为佳话^{【4】}。